

优 佰
绩 效



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威海市环翠区财政局

主管部门：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评价机构：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时间：2021 年 7 月

目 录

摘 要	1
正文部分	10
一、基本情况	10
（一）项目概况	1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4
（一）绩效评价目的	14
（二）对象和范围	15
（三）评价依据	16
（四）绩效评价原则	17
（五）评价方法	18
（六）评价指标体系	19
（七）评价人员构成及分工	22
（八）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3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5
（一）项目决策情况	35
（二）项目过程情况	39
（三）项目产出情况	46
（四）项目效益情况	51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56
（一）垃圾分类管理运行体系进一步完善	56
（二）创新环保宣传形式，提升群众垃圾分类意识 .	56
（三）建设完成垃圾分类示范片区	57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57
（一）绩效目标申报重视程度不够，项目目标管理有待完善	57
（二）垃圾分类社会氛围不足，群众垃圾分类意识较弱	58
（三）垃圾回收利用率水平仍然较低	58
七、有关建议	58
（一）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绩效管理工作	58
（二）加强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工作，提高社会参与率	59
（三）建立完善的垃圾分类回收体系	60
八、附件	60
附件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61
附件二：绩效评价得分表	64
附件三：社会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	79
附件四：问题清单	85
附件五：其他附件材料	86

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 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是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的重要内容，是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关系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物质消费水平大幅提高，我国城市生活垃圾产生量迅速增长，环境隐患日益突出，已经成为新型城镇化发展的制约因素。近年来，我国城市生活垃圾收运网络日趋完善，垃圾处理能力不断提高，城市环境总体上有了较大改善。但也要看到，由于城镇化快速发展，城市生活垃圾激增，垃圾处理能力相对不足，一些城市面临“垃圾围城”的困境，严重影响城市环境和社会稳定。

2017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26号）出台，提出要“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形成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

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努力提高垃圾分类制度覆盖范围，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推进绿色发展的重要举措，不断完善城市管理和服 务，创造优良的人居环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住建部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威海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环翠区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切实控制城市生活垃圾产生，全面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能力和水平，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水平，改善城市人居环境。

为探索垃圾分类运行模式，2020 年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以市场化包干的方式委托威海市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生活垃圾分类智能回收工作，构建分类回收体系。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以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目标，遵循“全生命周期管理、全过程综合治理、全社会普遍参与”理念，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建设“精致城市·幸福威海”首善之区的重要抓手，不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

2、阶段性目标

中心城区（竹岛、鲸园、环翠楼 3 个街道）垃圾分类社区实现全覆盖；其他镇街开展垃圾分类示范村（居）创建，城市社区和农村垃圾分类形成一定规模片区，分类覆盖面达到 50%；分类配套设施建立并完善。

经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绩效目标重新梳理后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	中心城区智能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智能垃圾回收设备投放数	40 个
		垃圾分类宣传培训会	≥2000 场
	质量	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	≥35%
		环卫设施完好率	≥95%
	时效	垃圾分类推进及时性	及时
		垃圾分类宣传及时性	3-5 次/月
	成本	成本节约情况	≤299 万元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社会效益		市民对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	提高
		居民环保意识	显著提升
环境效益		减少生活垃圾对环境的影响	100%
		减少环境污染	缓解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建立健全财政收支绩效评价体系，客观公正的评价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采取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能力。通过对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有关改进本项目资金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实施情况的具体措施。通过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发现不足、提出建议、及时反馈，最终实现绩效评价成果的有效应用，达到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目的。

（二）对象和范围

本项目评价对象是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 299 万元资金的使用绩效。

评价范围涉及项目主管单位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

务中心以及 2020 年度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实施情况。

评价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在《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威财绩〔2021〕6号）进行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基础上，经过数据采集、现场调研、实地考察、访谈以及数据分析等环节，对项目的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进行进一步的细化、优化。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对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进行评价，认为资金使用达到既定目标，实施效果、资金使用绩效较好，通过安装智能垃圾分类回收设施，组织垃圾分类宣传培训工作，居民垃圾分类意识进一步提高；从全区范围看，垃圾分类覆盖率逐年提高，截至 2020 年底，已实现中心城区垃圾分类居住小区全覆盖，收运体系建设指标达标、末端垃圾分类量实效指标达标。但在项目绩效目标填报方面有欠缺，填报的年度绩效目标表较为笼统，项目未明确设备数量目标、质量目标、效益指标等，项目产出、效益方面仍有欠缺，湿垃圾资源化利用仍需进一步提高。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 88.4 分，评价结果为“良”。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申报重视程度不够，项目目标管理有待完善

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其对2020年度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设置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过于宏观，不够明确，没有进行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不能充分体现预期产出和效果，预期效益实现情况难以衡量，且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考核带来不便，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完善。

（二）垃圾分类社会氛围不足，群众垃圾分类意识较弱

推动社区垃圾分类工作难度大，大部分群众的环保意识较为薄弱，同时缺少垃圾分类知识，实行生活垃圾前端分类投放环节遇到“瓶颈”。中心城区小区物业管理相对薄弱，垃圾分类工作依靠街道及社区推动，人力缺乏，分类垃圾收集容器和宣传配备不齐全，未能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

（三）垃圾回收利用率的水平仍然较低

近几年，环翠区城市生活垃圾年总产量达到约19万吨，其中40%为厨余、果皮垃圾，30%为塑料、纸类等，其余为玻璃金属、布类等，可回收类垃圾比重不小。虽然威海市从2003年开始进行垃圾分类工作，但效果仍不乐观。2020年环翠区对纸类、塑料、金属、玻璃、织物等五类可回收垃圾进行智能化回收，据统计，全年共回收五类垃圾1607.14吨，垃圾

回收利用率还不到 10%，距《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中提出的“实行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的城市 2020 年达到 35%”的目标还有较大差距。

五、有关建议

（一）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绩效管理工作

项目单位要深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意识，做好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是深化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一个重要层次和有力抓手。首先，做好绩效计划目标设置。对于项目的实施目标要做细、做实，资金计划、实施内容、效益目标等要进行量化，使绩效计划有效发挥指导性、考核性的作用；其次，加强绩效事中监管，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第三，项目完成后进行绩效评价，对照绩效目标找问题，并能找出对策，完善下一步的政策落实，形成绩效管理的闭环。

（二）加强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工作，提高社会参与率

项目单位、实施主体要利用各种媒体，并配以表述通俗、图文并茂的宣传手册，普及垃圾分类知识，加强对市民宣传和教育，呼吁广大市民积极合作和参与，从小事做起，从我做起，使广大居民树立“垃圾减量、垃圾分类、人人有责”的文明观念。同时加快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教育基地建设，开展垃圾分类收集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通过宣传工作，可以从幼儿园、中小学校抓起。开展“大手牵小手，一个家庭带动一个家庭”的活动。从学校娃娃抓起；其次加大宣传力度，

成立校区垃圾分类管理志愿者队伍，对居民进行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再次，对垃圾分类进行考核，做到有奖有罚，完善公众监督机制。加快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教育基地建设，开展垃圾分类收集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最后，建立垃圾分类督导员及志愿者队伍，引导公众分类投放，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作用，报道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情况和典型经验，形成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三）建立完善的垃圾分类回收体系

一是加强垃圾分类收集的监管。要加大监管力度，完善法律法规，并有环卫工人、居委会或志愿者担当日常监督人员，在长期严格的监管下，是居民养成垃圾分类投放的习惯。二是创新垃圾数据采集方法，提高垃圾回收程度。建立全市平台，整合和公开城市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服务提供机构的数据是补充城市垃圾回收利用数据的重要渠道。实行“垃圾分类投放积分”，按居民投放的可回收垃圾量和类型确定积分补贴，这样在企业的信息平台就会有生活垃圾产生和分类利用的数据。这部分的数据公开不仅可以对计算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量进行有效补充，还可以通过数据公开对相关企业和机构的工作成效进行有效监管。三是适当提高居民奖励标准。目前环翠区通过绿色生活 APP+低碳卡的形式统计居民垃圾分类投放量，并给予现金奖励，但效果欠佳，企业可在自身能承受的范围内适当提高返现力度，以此吸引居民投

入到垃圾分类的工作中来。

正文部分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项目的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等文件精神，我公司接受环翠区财政局的委托，组织相关评价人员，组成项目绩效评价小组，于2021年7月对环翠区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在评价过程中，我们结合实际情况，对项目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实施包括听取情况介绍、收集整理资料、检查会计记录、问卷调查等必要的绩效评价程序，对相关评价资料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现将该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是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的重要内容，是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关系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随

着经济社会发展和物质消费水平大幅提高，我国城市生活垃圾产生量迅速增长，环境隐患日益突出，已经成为新型城镇化发展的制约因素。近年来，我国城市生活垃圾收运网络日趋完善，垃圾处理能力不断提高，城市环境总体上有了较大改善。但也要看到，由于城镇化快速发展，城市生活垃圾激增，垃圾处理能力相对不足，一些城市面临“垃圾围城”的困境，严重影响城市环境和社会稳定。

2017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26号）出台，提出要“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形成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努力提高垃圾分类制度覆盖范围，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推进绿色发展的重要举措，不断完善城市管理和服 务，创造优良的人居环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住建部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威海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环翠区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切实控制城市生活垃圾产生，全面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

理能力和水平，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水平，改善城市人居环境。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作为环卫部门，负责主次干道及绿化带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清运、公厕基础建设和日常保洁维护工作。负责市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和技术支撑工作。为全面提升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能力，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水平，探索垃圾分类运行模式，2020年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以市场化包干的方式委托威海市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生活垃圾分类智能回收工作，构建分类回收体系。运营方通过“互联网+”，建立数字化云平台，以APP终端数据处理，构建垃圾分类体系，配套建设智能回收网络，在区域内完善分类和回收“两网融合”，并承揽垃圾分类的宣传、培训、引导、回收、数据运算等垃圾运输以外工作。

2020年按照工作计划完成40套智能垃圾回收箱投放任务，累计投放了100套，实现了环翠区中心城区58个社区全覆盖；新增、更换镇街垃圾分类桶16736个，垃圾分类宣传栏200余个，垃圾分类宣传刊板600余个，形成分类设施标准化。

3、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相关资料，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

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年初通过公开招标采购形式，确定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公司，中标价为 299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2020 年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实际申请专项资金 269.1 万元，剩余 29.9 万元作为质保金经考核验收后一次性支付。经确认，预算申请 269.1 万元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 90%。

4、资金使用情况

通过绩效评价组现场查阅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的总账、明细账、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2020 年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分两笔共计支付 269.1 万元，用于威海市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费，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以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目标，遵循“全生命周期管理、全过程综合治理、全社会普遍参与”理念，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建设“精致城市·幸福威海”首善之区的重要抓手，不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

2、阶段性目标

中心城区（竹岛、鲸园、环翠楼 3 个街道）垃圾分类社

区实现全覆盖；其他镇街开展垃圾分类示范村（居）创建，城市社区和农村垃圾分类形成一定规模片区，分类覆盖面达到 50%；分类配套设施建立并完善。

经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绩效目标重新梳理后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	中心城区智能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智能垃圾回收设备投放数	40 个
		垃圾分类宣传培训会	≥2000 场
	质量	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	≥35%
		环卫设施完好率	≥95%
	时效	垃圾分类推进及时性	及时
		垃圾分类宣传及时性	3-5 次/月
	成本	成本节约情况	≤299 万元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提高
	社会效益	市民对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	提高
		居民环保意识	显著提升
	环境效益	减少生活垃圾对环境的影响	100%
		减少环境污染	缓解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建立健全财政收支

绩效评价体系，客观公正的评价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采取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能力。通过对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有关改进本项目资金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实施情况的具体措施。通过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发现不足、提出建议、及时反馈，最终实现绩效评价成果的有效应用，达到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目的。

（二）对象和范围

本项目评价对象是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 299 万元资金的使用绩效。

评价范围涉及项目主管单位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以及 2020 年度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实施情况。

评价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34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6.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绩效评价和部门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7. 《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9. 《威海市市级财政局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操作规程》；
10.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威海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威政办发〔2018〕25号）；
11.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威海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威海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
12. 《威海市市级财政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

法》（威财绩〔2020〕6号）；

13. 威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威财绩〔2021〕6号）；

14.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威海市环翠区区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威环政办字〔2019〕37号）；

1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26号）；

16. 山东省住建厅印发《山东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

17. 《威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

18.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的通知（威环政办字〔2019〕35号）。

（四）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为第三方绩效评价，评价过程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

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

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

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

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

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

数据的获取充分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五）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社会功能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比较法、公众（专家）评判法。本次绩效评价计划选取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及公众评判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

成本效益分析是通过比较项目的全部成本和效益来评价项目价值的一种方法，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在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中，也应用此方法对投入成本的合理性进行横向比较，以分析资金使用效率。

2、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利用统计指数体系分析现象总变动中各个因素影响程度的一种统计分析方法。对某些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价，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公众（专家）评判法

公众（专家）评价法是通过公众意见调查、专家评审来间接推断特定项目活动效果的一种最重要的评价方法。采用公众（专家）评价法有利于从多方面检验组织开展特定项目活动的效果。公众（专家）评价法通过调查研究公众的反映、行业专家意见，可以确认特定工作在影响目标公众的认知、态度、观点和行为等方面的效果。

（六）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1）指标设计思路、依据

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为专项资金类项目，所以本次指标设计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和《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威财绩〔2021〕6号）进行设计，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对绩效评价个性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

（2）权重设计思路

依据《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威财绩〔2021〕6号）要求，财政和部门重点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应当突出采购规范、结果合理，因此，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决策和过程指标权重占比为50%，产出和效益指标权重占比为50%。

（3）评价标准及评价方式

绩效评价的评价标准主要分为：

①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项目单位前期对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制定了产出、效益等指标目标，实施项目预算为299万元。

②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③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

标准。本次评价标准主要采用历史标准和计划标准。

评价方式分为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本项目采用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综合评价。首先要求项目单位提供评价所需的书面资料，评价小组对书面资料进行审阅、分析、汇总后形成书面评价意见并提出现场评价方案。现场评价主要采用访谈、问询、实地核查、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重点关注书面评价发现问题以及实地核查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

2、绩效评价评分标准及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评分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项目绩效评价的评分标准以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为主，同时依据实际情况参照其他相关标准。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结果及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威财绩〔2021〕6号）等相关规定确定，综合绩效级别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以上为“优”（成效显著）；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成效明显）；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成效一般）；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成效较差）。

3、指标体系

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具体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的评价体系，其中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一级指标是目标层；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分别隶属于不同一级指标的 14 个二级指标是要素层，以及分别隶属不同二级指标的 26 个三级指标作为具体层。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含绩效评价指标、指标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依据、数据获取方式。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二。

（七）评价人员构成及分工

受环翠区财政局委托，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对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进行独立评价。我公司根据实施内容的不同，在选定评价人员时，主要从项目内容出发，选用财政、财务、经济、环保等人员，还结合项目特点，聘请资深的外聘专家。评价机构人员构成及职责见下表：

表 2-1 评价小组职务与职责表

组内职务	职责
项目总负责人	全程监督评价活动实施，为评价活动提供必要支持； 与相关部门、绩效管理专家、项目管理者沟通；审核评价报告初稿是否符合委托方要求，是否符合评价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价报告。
高级项目经理	编写评价方案、专家工作手册；协调评价小组工作，指导评价小组理解评价任务要求，组织实施评价活动；分析评价数据，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经理	组织实施现场评价工作，协助分析评价数据、撰写评价报告。
项目助理	搜集、整理相关资料，协助项目经理开展绩效评价活动，汇总评价数据。
绩效评价专家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业务、财务方面的内容进行评价，出具评价意见。

其中，评价小组相关人员包括绩效评价专家和工作人员。绩效评价专家：绩效评价专家由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有多年被评价项目所属领域或行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验，熟悉被评价项目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的专家组成；工作人员由具备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评价项目、评价规范和技术规范的人员组成。

表 2-2 绩效评价工作组

序号	姓名	职务	专业	技术职称
1	史有才	高级项目经理	人力资源管理、 工商管理	经济师
2	王国庆	项目总负责人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师
3	袁其刚 (山东财经大学)	财政绩效咨询专家	经济学	教授
4	潘拥军	技术专家	工程	高级工程师
5	曹煜娥	技术专家	工程	高级工程师
6	陈允	项目经理	文秘	注册会计师
7	马宁	项目经理	工商管理	会计师
8	武秀珍	项目助理	会计	中级会计师
9	翟丽	项目助理	统计	统计师
10	李美玲	项目助理	财税	中级会计师

(八)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主管单位、执行单位提供评价所需材料的基础上，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非现场）评审。本次绩效评价组织实施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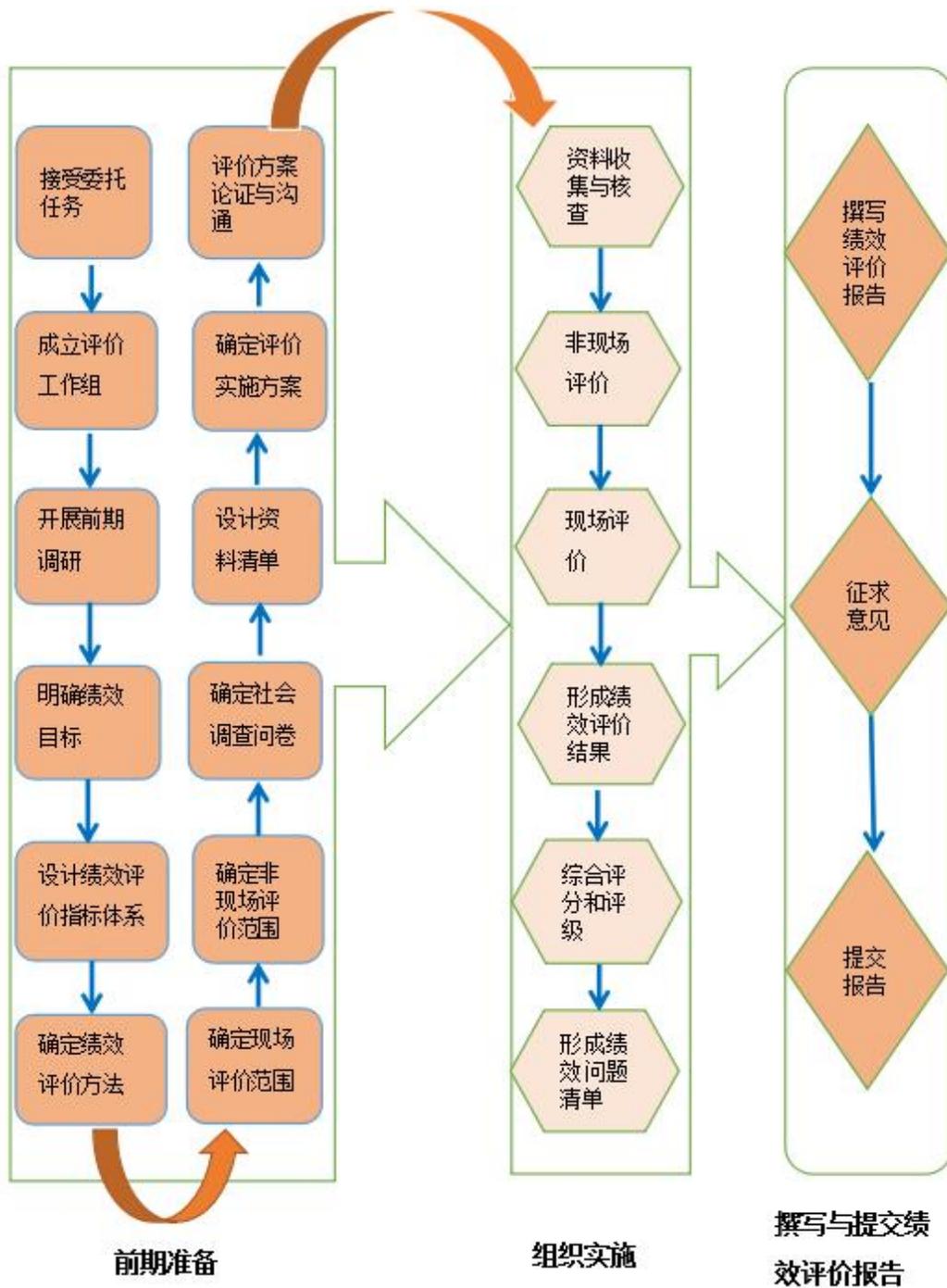


图 2-1 绩效评价实施流程图

1、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阶段的工作主要包括接受委托任务、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明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编

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方案论证与沟通等流程。

（1）接受委托任务

由环翠区财政局向我公司下发书面绩效评价通知书，启动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成立评价工作组

我公司在接受项目绩效评价委托后，积极响应环翠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要求，参加由环翠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组织的绩效评价工作会议，明确项目委托方的要求，并根据委托方的要求成立评价工作组。

（3）开展前期调研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项目的特点积极与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沟通项目的基本情况，获取项目的基础信息，包括项目的立项及审批资料、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资金申请流程、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的管理制度、资金支出明细、项目考核标准等资料。

（4）明确绩效目标

根据收集的资料，同时结合项目情况，在与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对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了重新梳理和完善。

（5）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与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充分沟通后，考虑项目的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威财绩〔2021〕6号）等文件设计了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附件二所示。

（6）确定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前期调研资料，本项目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绩效评价方法。

（7）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

根据环翠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的要求，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项目分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在通过现场查看资料、分析账目、沟通交流等现场评价的基础上，结合非现场评价得出最终分值。

现场评价的范围是项目业务管理情况，包括：

- ①项目实施方案；
- ②项目考核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 ③项目收支凭证及明细；

④项目质量检查、计划等机制是否健全、落实；

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和解决途径。

非现场评价包括项目的各个方面，从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对项目进行全方位评价。

(8) 编制社会调查方案

通过对环翠区居民的满意度调查，获取其对项目实施及成果的满意程度、意见及建议。

(9) 设计资料清单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需要，确定需要由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提供的资料清单及其他需要配合的事项。

序号	清单
清单一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清单二	立项材料和审批文件
清单三	关于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文件
清单四	关于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督查、考核、管理等文件
清单五	项目考核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清单六	账簿及相关凭证

(10) 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前期工作基础上，按照《财政部关

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威财绩〔2021〕6号）等文件以及环翠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的要求编写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初稿完成后，按照公司内部的质量评审要求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研发中心、技术总监三级复核，内部审核通过后，公司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发送给公司外聘专家进行审核，严控成果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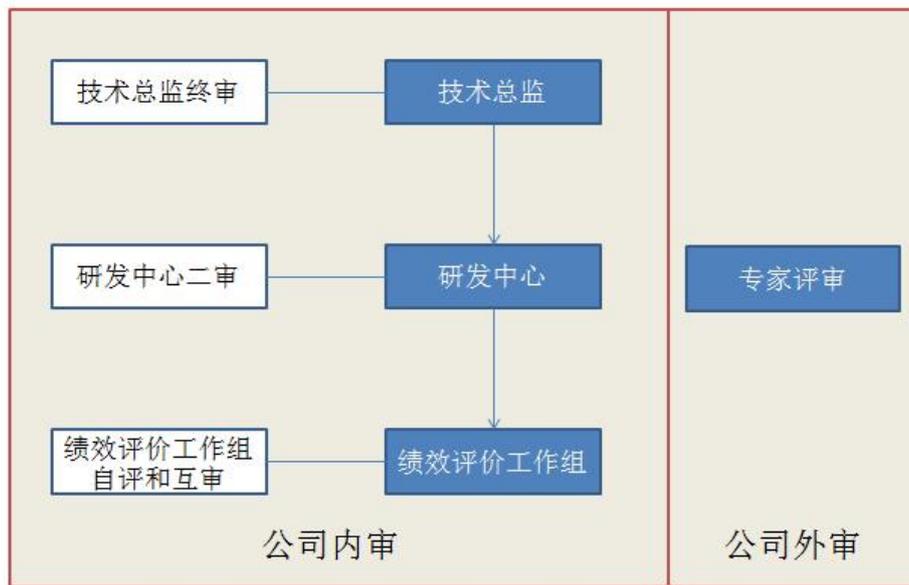


图 2-2 质量管理组织体系

(11) 评价方案论证与沟通

项目工作方案编制完成后，我公司将项目工作方案分别

发送给环翠区财政局、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并根据他们的意见对工作方案作进一步修改和完善，报环翠区财政局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评价。

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阶段主要包括资料收集与核查、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综合评分和评级、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等过程。

（1）资料收集与核查

<1>文案研究

文案研究是从国家与地方法律法规和现有的项目文件的研究和咨询报告等文档资料中寻找数据的过程。

文案研究重点侧重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工作内容、实施、成果、社会效益。政策研究注意对不同文件中的数据进行对比核实，如果不同来源的数据存在差异，则分析差异的原因，并且在实地访谈过程中核查，最后确定选择使用的数据。

<2>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实施单位报送的所有与项目相关的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2）非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所搜集获取到的所有项目实施单位相关文件资料进行了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了非现场评价的结果。

（3）现场评价

〈1〉资料核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查阅项目实施单位相关资料等方式，对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2〉现场座谈会

通过组织现场座谈会的方式与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进行面谈，了解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过程管理情况和项目实施结果和效益。

本项目在现场考察过程中组织专业人员对项目的实施结果进行复核和评价。现场考察过程主要包括：

- ①了解项目实施情况；
- ②财政资金的支出明细；
- ③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对项目的意见等。



图 2-3 现场访谈

（4）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了最终的评价结果。项目具体评价打分情况见附件二所示。

（5）综合评分和评级

根据评分结果，我公司按照实施方案拟定的综合评分对项目进行了评级，本项目设计分值为 100 分，评级为“优”、“良”、“中”、“差”。

（6）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

细列出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详细问题清单见附件四所示。

3、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1) 撰写报告。我公司要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

(2) 提交报告。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送环翠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及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征询书面修改意见。我公司参考项目相关单位和财政局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各单位书面修改意见、报告修改情况及评价报告终稿提交环翠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科。

4、归集档案

需要存档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确认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和报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专家组评审意见、绩效评价报告等。档案由专人管理，分类分科整理，编制目录清单，集中妥善保管。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在《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

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威海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威财绩〔2021〕6号）进行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基础上，经过数据采集、现场调研、实地考察、访谈以及数据分析等环节，对项目的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进行进一步的细化、优化。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对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进行评价，认为资金使用达到既定目标，实施效果、资金使用绩效较好，通过安装智能垃圾分类回收设施，组织垃圾分类宣传培训工作，居民垃圾分类意识进一步提高；从全区范围看，垃圾分类覆盖率逐年提高，截至2020年底，已实现中心城区垃圾分类居住小区全覆盖，收运体系建设指标达标、末端垃圾分类量实效指标达标。但在项目绩效目标填报方面有欠缺，填报的年度绩效目标表较为笼统，项目未明确设备数量目标、质量目标、效益指标等，项目产出、效益方面仍有欠缺，湿垃圾资源化利用仍需进一步提高。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88.4分，评价结果为“良”。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指标得分情况如表3-1所示：

表 3-1 综合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20	17	85.00%
过程指标	30	29	96.67%

产出指标	25	20.2	80.80%
效益指标	25	22.2	88.80%
合计	100	88.4	88.4%

各部分一级指标得分率如下图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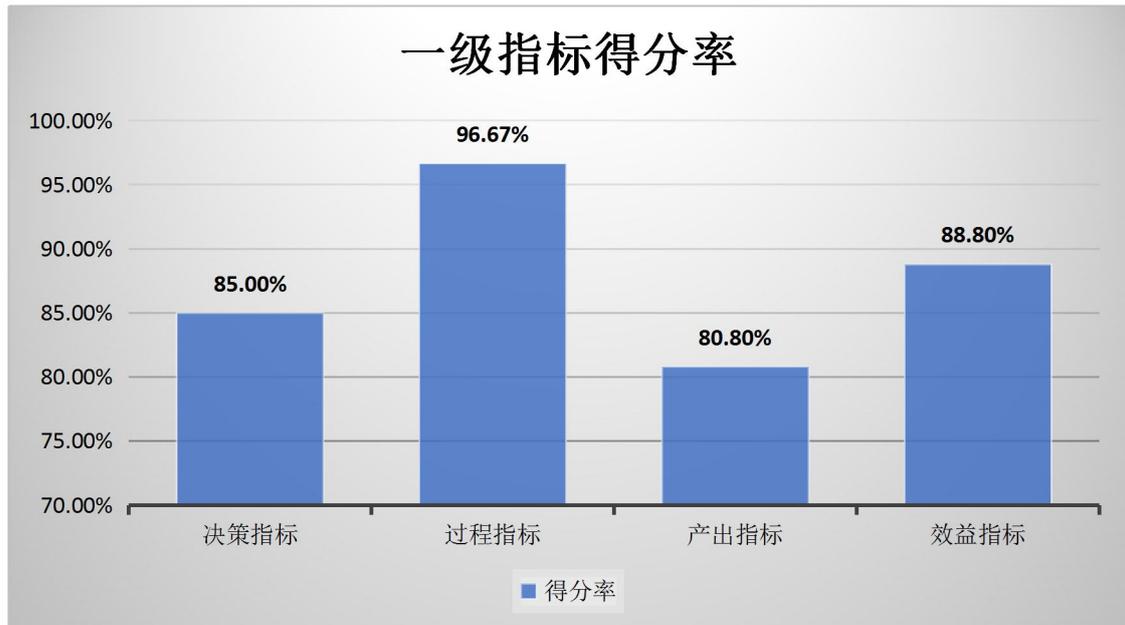


图 3-1 一级指标得分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依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决策情况

依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决策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其中项目立项指标下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下设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三级指标，资金投入下设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三

级指标。决策指标综合得分为 17 分，得分率为 85%。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4-1 决策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3 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2 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4 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3 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4 分）	4
	合计		17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指出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到 2020 年底，基本建立垃圾分类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活垃圾分类模式。根据山东省住建厅《山东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要求，要加快建立生活垃圾全程分类处置体系，实行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生活垃圾和资源化利用，推进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水平。2020 年 1 月，威海市环翠区人

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环翠区“无废城市”建设试点推进方案》的通知，强调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科学发展理念，加快推进环翠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环翠模式”，通过绿色生活方式及生产方式的改变，进一步完善城市固体废物管理体制机制。据此，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的要求，与预算单位负责城市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运营与维护、城市环境卫生作业与管理等单位职责相符。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3分，得分率为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属专项经费类项目，依照中央、省市、区级相关文件，年初由项目预算单位向区财政局对口科室申请，经财政局对口科室批准后下达预算指标。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符合规定，相关文件、资料齐全。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2分，得分率为100%。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预算单位提交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分析，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细化且任务目标相关性不强；另外，部分指标空缺，绩效完整性欠缺，不能评估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情况。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2

分，得分率为 50%。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预算单位提交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分析，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产出指标过于笼统，在数量、质量、时效等指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效益指标未能充分体现。产出数量指标可设置“智能垃圾回收箱投放数量”、“垃圾分类宣传培训场次”等，产出质量从质量考核情况方面考虑。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75%。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政府公开招标能够合理确定项目价格，有利于降低项目成本，优化社会资源配置，实现政府消费市场化，从而节省开支。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实际政府采购数与预算编制数相近，控制在预算编制范围内，预算编制较科学。预算内容与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垃圾分类的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2）资金分配合理性

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调研，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资金分配严格按照《生活垃圾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合同》约定支付市场运营服务费，实行专款专用。项目资金分配按照实际发生额分配，资金分配依据较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依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过程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其中资金管理下设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三级指标，采购管理下设采购需求合理性、采购实施计划规范性、采购代理机构专业性、采购信息公开标准时效性、采购评审公平公正性、合同签订严密性、履约验收严格客观性 7 个三级指标，组织实施下设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2 个三级指标。过程指标综合得分为 29 分，得分率为 96.67%。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2分）	2
		预算执行率（3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3

	采购管理	采购需求合理性（2分）	2
		采购实施计划规范性（2分）	2
		采购代理机构专业性（2分）	2
		采购信息公开标准时效性（2分）	2
		采购评审公平公正性（2分）	2
		合同签订严密性（2分）	2
		履约验收严格客观性（2分）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3
合计		29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现场复核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度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批复资金 299 万元，根据环翠区财政局威环财预指〔2020〕112 号、威环财预指〔2020〕198 号文件，下达政府采购专项指标 269.1 万元。经确认，实际到位资金 269.1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90%，预算申请严格按照《生活垃圾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合同》约定执行，因此，本项指标不扣分，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2）预算执行率

根据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与威海市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生活垃圾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并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项目完工交付验收并出具表明“验收合格”的《验收书》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60%，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运营）一年通过垃圾分类绩效考核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款。经绩效评价组现场复核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确认到位 269.1 万元专项资金已全部支付给威海市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预算执行率为 100%。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现场核查，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使用由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年初作出预算申请，经财政局对口科室审批同意后，下达年度预算指标，按确定支付的程序执行，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经查看有关资料，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的内容，资金用于市场化运营服务费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2、采购管理

（1）采购需求合理性

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项目坚持科学合理、厉行节约、规范高效、权责清晰的原则进行采购需求管理，确定采购需求前，通过咨询、论证、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项目需求调查。招标前，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与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了招标文件。对于采购需求确定环节，充分听取专家意见，多方咨询征求，从专业性、客观性、合理性角度排查采购需求的各项条款，以使采购需求臻于完善。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2）采购实施计划规范性

在确定开展政府采购项目后，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文件制定了采购实施计划，包括了合同订立安排和合同管理安排，并在拟定的采购活动日期前完成编制及审核（备案）工作，明确了采购项目预（概）算、采购活动时间安排、采购组织形式和委托代理安排、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审规则等环节，实施计划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有关规定。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3）采购代理机构专业性

根据绩效评价资料显示，环翠区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由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代理公开招标，经核查，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注册地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其分公司位于威海市昆明路81号（金猴购物广场）六楼，经营范围包括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公司资质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建立完善的政府采购内部监督管理制度”“拥有不少于5名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具备编制采购文件和组织采购活动等相应能力的专职从业人员”“具备独立办公场所和代理政府采购业务所必需的办公条件”等规定。公司已与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签订委托代理协议，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代理业务。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2分，得分率为100%。

（4）采购信息公开标准时效性

为规范政府采购程序，提高政府采购活动透明度，促进公平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财政部制定《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要求政府采购项目需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向社会公开发布的管理规定。经核查，招标代理机构按规定要求在山东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等项目公开招标公告》，公示期超过20天，公告的起止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开标后，按规定在山东省政府采购网公开中标（成交）公告、采

购合同公告等信息，不仅保护了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保证采购交易市场的高效运行、提高了公共支出的管理水平，也保障了公民知情权、表达权、监督权的实现。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5）采购评审公平公正性

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按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位评审专家和采购方指派 1 位负责人组成 5 人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对 4 家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审。确定中标企业后，按规定时间内发出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项目评审过程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6）合同签订严密性

中标后，威海市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就“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格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确定合同应具备的条款，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制定完整的履约验收方案，合同签订程序较为严密。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7）履约验收严格客观性

按照《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合同》条

款规定，项目验收后，采购人应当对验收小组出具的验收意见进行确认后形成《验收书》，并在“中国山东省政府采购网”公开验收意见。经绩效评价工作组复核项目资料，预算单位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项目验收工作，并出具《环翠区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2分，得分率为100%。

3、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为有效保障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实施，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先后制定了《环翠区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季度工作计划》《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月度工作计划》《环翠区镇（街）垃圾分类考核办法》《环翠区直部门垃圾分类考核细则》《镇街生活垃圾分类考核细则》，按照《威海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威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要求，拟定《生活源有害垃圾管理规定》，业务管理制度相对比较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为了确保单位各项资产的安全有效使用、资金的安全运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本单位财务会计管理的合法合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文

件，制定《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对资金项目管理、资金拨付管理、资金会计核算、资金绩效评价、资金监督检查、资金信息公开等方面做了明确地规定，有效保障资金合理合规使用、规范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合法、合规、完整。综上所述，本项指标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根据绩效评价组现场查看了 2020 年度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各相关资料，项目单位日常管理、实施能够按照相应的管理制度执行；项目实施台账、巡查记录、现场照片等情况良好，档案管理制度执行较好；且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能够落实到位。但项目考核验收情况材料不足。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本项目的产出指标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其中产出数量下设垃圾分类覆盖、垃圾分类设施投放完成率 2 个三级指标，产出质量下设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环卫设施完好率 2 个三级指标，产出时效下设垃圾清运及时性、宣传培训及时性 2 个三级指标，产出成本下设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1 个三级指标。产出指标综合得分为 20.2 分，得分率为 80.8%。具体得分情况见

下表：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垃圾分类覆盖（4分）	3
		垃圾分类设施投放完成率（4分）	4
	产出质量	智能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4分）	2.2
		智能垃圾分类设施完好率（4分）	3
	产出时效	垃圾清运及时性（3分）	3
		宣传培训及时性（3分）	2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3分）	3
	合计		

1、产出数量

（1）垃圾分类覆盖率

据统计，环翠区下辖竹岛、环翠楼、鲸园、孙家疃、嵩山五个街道，中心城市现住居民 120000 户人口，截止 2020 年底，垃圾分类回收设施已覆盖竹岛、环翠楼、鲸园三个街道，分类试点社区、村居共计 118 个，惠及群众 8 万户。按照《环翠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要求，到 2020 年底，要实现中心城市垃圾分类全覆盖，城市社区和农村垃圾分类覆盖面达到 50%，分类配套设施建立并完善。目前，环翠区中心城区 58 个社区垃圾分类全覆盖，其他镇街共计 60 个村居开展垃圾分类示范村（居）创建。辖区 33 所中小学、118 个

机关事业单位也已纳入垃圾分类体系中。总体来看，其他镇街智能垃圾分类工作较滞后，仍需加大配套力度，力争实现全区智能垃圾分类全覆盖。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

（2）智能垃圾分类设施完好率

构建垃圾分类数字化云平台，建立垃圾分类大数据运算、监管应用体系，实行分类回收、智能管理、数字运算和监管一线同步管理的智能化运作模式。按照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2020 年工作安排，计划在城区原有 60 套智能垃圾回收箱的基础上再新增 40 套，经绩效评价现场调研和实地踏勘确认，2020 年新增的 40 套智能垃圾回收箱已完成施工安装工作，并启动运行。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

2、产出质量

（1）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

从环翠区开始实施垃圾分类工作以来，垃圾分类观念逐渐深入人心。但是，从实际情况看，垃圾投放的准确率有待提高，很多单位、小区并没有真正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存在分类标准不高、分类设施设置不合理、分后再混等问题，整体垃圾分类准确率为 90%。要实现垃圾分类投放精准化、收运标准化、处置多元化、覆盖全域化的目标，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等方面，

仍有进一步提升空间。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2.2 分，得分率为 55%。

（2）垃圾分类设施完好率

从 2018 年环翠区实施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以来，环翠区 59 个社区累计投入智能垃圾回收设备共计 100 套，其中包含 2018 年 29 套设备、2019 年 31 套设备和 2020 年 40 套设备。投入垃圾清运车辆 6 台，其中包含 1 辆纸类大压缩中转车，2 辆小压缩车，2 辆厢货和 1 辆尾板车。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调查，智能垃圾回收设备及设施完好率较好，但仍存在设备的维修检测维护不到位，安全意识不够周到全面，缺少详细设备的维修台账等。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

3、产出时效

（1）垃圾清运及时性

威海粤能环保公司通过布设安装智能回收终端，构建垃圾分类数字化云平台，建立垃圾分类大数据运算、监管应用体系，实行分类回收、智能管理、数字运算和监管一线同步管理的智能化运作模式。通过配备的 7 辆垃圾分类回收专用车，通过大数据后台实时监测桶内垃圾重量，满载自动停用设备并自动发送清运信息给收运单位及时清运，运营单位及时指派清运车回收至分拣中心存储打包处理。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2）宣传培训及时性

2020年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通过区级“志愿环翠”平台，有效整合了志愿服务力量，统一发布垃圾分类志愿者活动，今年通过平台开展垃圾分类志愿服务181场；针对不同宣讲对象，制作了适合社区、学校、机关单位、农村等不同版本的PPT宣讲课程，开展垃圾分类骨干专业培训130余场，培训人数4300余人；充分发挥街道、社区的属地管理职能和群众工作优势，各社区结合实际开展资源回收日、分类小课堂等丰富多彩活动，累计开展活动1200余场，参与活动人数3.5万余人；在报纸、电视上常年刊发、滚动宣传垃圾分类公益广告，创办垃圾分类专栏，通过微信、自媒体等向社会广泛转发宣传垃圾分类，并利用创文明城活动和全国人口普查的机会，挨家挨户对居民发放垃圾分类宣传手册或宣传彩页，把垃圾分类工作做实做细。市场化运营公司也专门成立宣传部门，全年组织包括社区宣讲、中小学培训、提现活动和现场地推等活动1980场次，参与人数达到5.4万人。

经绩效评价组调研了解，环翠区全年组织垃圾分类宣传培训活动整体比较及时，但部分居民环卫意识、垃圾分类意识仍有待提高，需进一步加强宣传工作。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为66.67%。

4、产出成本

（1）项目成本节约率

经绩效评价组现场查看项目资料、财务账簿等资料，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预算安排 2020 年度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 300 万元，2020 年通过政府采购方式，选定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公司，中标价 299 万元，成本节约率为 0.33%。项目未有超出预算的情况，实施后期也未追加项目资金。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的效益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五个方面进行评价，其中，社会效益下设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环保意识 2 个三级指标，生态效益下设节约土地资源、减少环境污染 2 个三级指标，经济效益下设降低垃圾处理费用、增加运营企业收入 2 个三级指标，可持续影响下设健全长效机制 1 个三级指标，满意度下设市民满意度 1 个三级指标。效益指标综合得分为 22.2 分，得分率为 88.8%。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4-4 过程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3 分）	2.5
		提升居民环保意识（3 分）	2
	生态效益	节约土地资源（3 分）	3
		减少环境污染（3）	3

	经济效益	降低垃圾处理费用（3）	2.5
		增加运营企业收入（3）	3
	可持续影响	健全长效机制（3分）	3
	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4分）	3.2
	合计		22.2

1、社会效益

（1）改善人居环境

环翠区现有卫生填埋和焚烧发电两种垃圾处理方式，但垃圾卫生填埋的方式，所产生渗滤液容易污染土壤、污染地下水，且能通过土壤、动植物等媒介进入人类的食物链，危害人类的健康；垃圾焚烧又会产生烟气、二噁英、炉渣、飞灰等物质，这类物质具有较强致癌性，生成以后在自然条件下极难分解。通过垃圾分类后，从源头实施减量化处理，再加上完备的专业技术、设备和管理能力，专业化和处置条件，可缓解环境污染的进程，减少垃圾污染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83.33%。

（2）提升居民环保意识

原先老百姓对环保的认识停留在电视上看看，广播里听听。现在环翠区通过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广场、进家庭的普及宣传活动，提高了群众对于垃圾分类的正确认识，形成垃圾分类意识，提高垃圾分类工作的质量。

通过智能垃圾分类系统，给予居民现金奖励，充分调动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热情，居民环保意识进一步提高。但从项目实施过程来看，可回收垃圾投放率不足，错投误投情况仍普遍存在，还应继续加强垃圾分类的宣传。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66.67%。

2、生态效益

（1）节约土地资源

垃圾填埋和堆放是目前中国主要的垃圾处理方式，而这种方式的实质是将垃圾搬了个家。填埋就目前来说是最便宜的处理方式，但从长远看是最昂贵的。因为一个国家的土地资源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中国的人均土地特别是人均耕地非常微弱也是众所周知的。若实行垃圾分类，可作为再生资源的垃圾就不再进入填埋场了。目前城区居民的生活垃圾中至少有 40%的成分可以回收，这样就可以减少 40%的垃圾处理成本，随着可回收的比重越来越大，就会把越来越多的土地从垃圾威胁下解救出来。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2）减少环境污染

垃圾分类可以避免由填埋或焚烧引起的环境污染。现代生活的垃圾成分中含有大量化学垃圾，如：塑料（含氯并且不易降解）、电池（含汞，镉或硫酸）、油漆养料（含有机溶剂和重金属）、清洁类化学品和化妆品（含有机溶剂，腐

蚀性化学品以及致癌物）等等。这些垃圾填埋在地下，有毒成分会溢出来污染水源和土壤。现代化的垃圾填埋场也很难杜绝有毒有害物质渗漏的可能性，埋在地里许多有毒的化学垃圾以及甲烷、沼气等都是隐患，降入填埋场的雨水带着地下的有害物质返回到地面，造成重大环境污染。通过垃圾分类回收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缓解环境污染的程度。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3、经济效益

(1) 降低垃圾处理费用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主要采取填埋和焚烧两种方式，建设垃圾卫生填埋场和焚烧发电厂耗资巨大。据调查，垃圾卫生填埋场一般使用年限为 20 年，平均每吨垃圾卫生填埋处理设施的建设费用约为 45 元，平均每吨垃圾的处理营运费用约为 30 元，平均每吨垃圾封场后的复绿和维护费用约为 15 元，卫生填埋场建成后，垃圾进入填埋场后需要大量人力物力进行处理作业。垃圾焚烧处理厂的一般设计使用年限为 30 年，平均每吨垃圾焚烧发电处理设施的建设费用约为 66 元，平均每吨垃圾的营运费用为 138 元。仅从建设、营运支出和收入比较来看，其实焚烧发电比卫生填埋更经济，但费用投入仍不容小觑。通过实施垃圾分类回收项目，从源头分流，实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要求。按照 2020 年环翠区五类垃圾收运 1607.14 吨计算，填埋和焚烧两种方式分别节

省 4.82 万元和 22.18 万元，并且以后还有增量提升，经济效益较明显。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83.33%。

（2）增加运营企业收入

“垃圾是放错了地方的资源”，这是 2000 年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首席专家拉斯基提出的著名论断。根据运营公司威海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垃圾分类数字化云平台统计，2020 年全区居民注册“绿色生活”账户超过 5.1 万，活跃用户近 3.7 万人，总投放 120 万余次，全年智能回收箱的收运量约为 1607.14 吨，废品销售 187 万元，占公司全年收入的 36.63%，收入可观。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4、可持续影响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为保障垃圾分类的顺利实施，环翠区先后制定《环翠区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季度工作计划》等文件，明确了 2020 年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全程分类体系建设任务目标，并制定了区资金保障方案，确定全区垃圾分类经费保障措施。落实行业监督，委托第三方实施垃圾分类工作；鼓励社会监督，发挥社会监督员的作用，公示监督电话，开通微信举报渠道。建设生活垃圾分类全过程信息管理系统，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形成长效机制。因此，依据评分标准，

本项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5、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通过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的实施，积极做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和及时清运工作，有效改善了城市环境，通过各种宣传，提升了居民垃圾分类的意识，进一步提高可回收垃圾的回收率。通过对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并发放的社会调查问卷统计分析，市民对环翠区智能垃圾分类回收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较好，综合满意度为 91%。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0.8 分，得 3.2 分，得分率为 8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垃圾分类管理运行体系进一步完善

根据《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具体要求制订了“垃圾分类实施计划”和“城乡统筹”的垃圾分类指标体系，配套了相应的“镇街、部门工作专项考核”，将垃圾分类工作纳入使垃圾分类工作常态化、持久化。健全正向推动机制，“考核+奖补”双牵引，“典型+观摩”硬驱动，统筹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根据各部门职能职责进一步调整“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结构，强化组织领导力，指导全区分类工作有序推进。

（二）创新环保宣传形式，提升群众垃圾分类意识

2020 年，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检查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

开展多样式的宣传，采取灵活多样、通俗易懂、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在报纸、电视上常年刊发、滚动宣传垃圾分类公益广告，创办垃圾分类专栏，通过微信、自媒体等向社会广泛转发宣传垃圾分类，充分发挥街道、社区的属地管理职能和群众工作优势，各社区结合实际开展资源回收日、分类小课堂等丰富多彩活动，提升群众垃圾分类意识。

（三）建设完成垃圾分类示范片区

实现环翠区中心城区 58 个社区全覆盖，其他镇街开展垃圾分类示范村（居）创建 50%，56 个村居开展分类试点。辖区 33 所中小学、118 个机关事业单位纳入垃圾分类体系中，惠及群众 18 万户。建立并完善了“双四分基本分类法+智能回收”相结合的“环翠模式”。2020 年，环翠区荣获国家级媒体宣传报道项目 1 个（花园社区“墙上农场”项目），中环协示范案例 1 项（威海市环翠区垃圾分类智慧模式），省住建厅“城市品质提升试点项目”1 个，市级奖补项目 15 个。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申报重视程度不够，项目目标管理有待完善

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其对 2020 年度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设置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过于宏观，不够明确，没有进行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不能充分体现预期产出和效果，预期效益实现情况难以衡量，且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考核

带来不便，绩效管理有待完善。

（二）垃圾分类社会氛围不足，群众垃圾分类意识较弱

推动社区垃圾分类工作难度大，大部分群众的环保意识较为薄弱，同时缺少垃圾分类知识，实行生活垃圾前端分类投放环节遇到“瓶颈”。中心城区小区物业管理相对薄弱，垃圾分类工作依靠街道及社区推动，人力缺乏，分类垃圾收集容器和宣传配备不齐全，未能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

（三）垃圾回收利用率的水平仍然较低

近几年，环翠区城市生活垃圾年总产量达到约 19 万吨，其中 40%为厨余、果皮垃圾，30%为塑料、纸类等，其余为玻璃金属、布类等，可回收类垃圾比重不小。虽然威海市从 2003 年开始进行垃圾分类工作，但效果仍不乐观。2020 年环翠区对纸类、塑料、金属、玻璃、织物等五类可回收垃圾进行智能化回收，据统计，全年共回收五类垃圾 1607.14 吨，垃圾回收利用率还不到 10%，距《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中提出的“实行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的城市 2020 年达到 35%”的目标还有较大差距。

七、有关建议

（一）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绩效管理工作

项目单位要深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意识，做好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是深化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一个重要层次和有力抓手。首先，做好绩效计划目标设置。对子项目的实施目标

要做细、做实，资金计划、实施内容、效益目标等要进行量化，使绩效计划有效发挥指导性、考核性的作用；其次，加强绩效事中监管，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第三，项目完成后进行绩效评价，对照绩效目标找问题，并能找出对策，完善下一步的政策落实，形成绩效管理的闭环。

（二）加强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工作，提高社会参与率

项目单位、实施主体要利用各种媒体，并配以表述通俗、图文并茂的宣传手册，普及垃圾分类知识，加强对市民宣传和教育，呼吁广大市民积极合作和参与，从小事做起，从我做起，使广大居民树立“垃圾减量、垃圾分类、人人有责”的文明观念。同时加快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教育基地建设，开展垃圾分类收集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通过宣传工作，可以从幼儿园、中小学校抓起。开展“大手牵小手，一个家庭带动一个家庭”的活动。从学校娃娃抓起；其次加大宣传力度，成立校区垃圾分类管理志愿者队伍，对居民进行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再次，对垃圾分类进行考核，做到有奖有罚，完善公众监督机制。加快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教育基地建设，开展垃圾分类收集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最后，建立垃圾分类督导员及志愿者队伍，引导公众分类投放，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作用，报道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情况和典型经验，形成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三）建立完善的垃圾分类回收体系

一是加强垃圾分类收集的监管。要加大监管力度，完善法律法规，并有环卫工人、居委会或志愿者担当日常监督人员，在长期严格的监管下，是居民养成垃圾分类投放的习惯。二是创新垃圾数据采集方法，提高垃圾回收程度。建立全市平台，整合和公开城市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服务提供机构的数据是补充城市垃圾回收利用数据的重要渠道。实行“垃圾分类投放积分”，按居民投放的可回收垃圾量和类型确定积分补贴，这样在企业的信息平台就会有生活垃圾产生和分类利用的数据。这部分的数据公开不仅可以对计算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量进行有效补充，还可以通过数据公开对相关企业和机构的工作成效进行有效监管。三是适当提高居民奖励标准。目前环翠区通过绿色生活 APP+低碳卡的形式统计居民垃圾分类投放量，并给予现金奖励，但效果欠佳，企业可在自身能承受的范围内适当提高返现力度，以此吸引居民投入到垃圾分类的工作中来。

八、附件

附件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二：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三：社会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

附件四：问题清单

附件五：其他附件材料

附件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专项 资金	项目类别: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是否包含二级项目:	否
功能科目:	城乡社区环境 卫生	部门经济科目:	
填报人:	王伟	联系电话	5317542
开始时间*:	2020.01	结束时间*:	2020.12
项目总金额:	470	本年度预算申请金额:	470
上年度项目预算金额:		上年度项目执行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是否包含五项经费:	
项目概况*:	2020 年全面推进垃圾分类，一是中心城区智能垃圾分类，完成剩余社区智能垃圾分类，实现垃圾分类试点社区全覆盖；二是“以奖代补”支持镇街垃圾分类。		
项目立项依据*:	《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威环政办字〔2019〕35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26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城建〔2019〕56 号）《关于印发威海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的通知》（威政办字〔2019〕53 号）和“威海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加快提升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建设“精致城市·幸福威海”首善之区的重要抓手，不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		
保证项目实施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工作安排推进垃圾分类。		

项目实施计划*:	负责制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标准；负责垃圾分类的中转收运和末端处置的对接，负责厨余垃圾收运工作。制定生活垃圾分类方法中的名词术语、图形标识、收集袋和收集容器技术要求，并向社会公开；负责智能垃圾分类的推广；负责垃圾分类业务指导、培训和设施设备、物资的购置配备；收集汇总全区生活垃圾分类数据，综合分析推进情况。		
项目总目标*:	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建设“精致城市·幸福威海”首善之区的重要抓手，不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		
年度绩效目标*:	中心城区（竹岛、鲸园、环翠楼3个街道）垃圾分类社区实现全覆盖；其他镇街开展垃圾分类示范村（居）创建，城市社区和农村垃圾分类形成一定规模片区，分类覆盖面达到50%；分类配套设施建立并完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项目管理	工作计划完整性	完整
		工作计划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产管理		
	决策管理		
目标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中心城区智能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质量		
	时效	垃圾分类推进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提高
	社会效益	市民对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	提高
	环境效益	减少生活垃圾对环境的影响	1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部门沟通协助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	配套设施管理完善性	完善
	信息共享	信息共享情况	共享
	其它		

附件二：绩效评价得分表

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 方式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 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	立项办法、 立项通知、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 告、立项申 请文件、立 项批复文 件	案卷研 究、互联 网检索	3	

			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 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 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 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7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7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6分）。			2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 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	绩效目标 申报表	案卷研 究、现场 核查、凭 证分析	2	绩效完整 性欠缺

			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相符情况。	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3	绩效目标明确性不足，产出指标过于笼统

	资金投入 (7分)	<p>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7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8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8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7分)</p>	<p>指标文件、批复文件、财政拨款凭证、会计凭证等</p>	<p>案卷研究、现场核查、凭证分析</p>	3	
		<p>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p>	<p>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2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p>			4	

			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30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p> <p>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p>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得分=资金单位率*4。</p>	指标文件、批复文件、收支凭证、	案卷研究、实地调研、网络电话调查	2	
		预算执行率 (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p>得分=资金单位率*4。</p>	会计凭证、总账、明细账等		3	

	资金使用 合规性 (3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p>			3	
采购管理 (14分)	采购需求 合理性(2分)	采购项目需求是否符合相关需求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p>	绩效评价 资料	案卷研 究、实地 调研、网	2	

			和考核需求规范性、合理性情况。	②是否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③是否遵循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 ④是否符合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 ⑤是否按规定开展采购项目需求调查。		络电话调查		
		采购实施计划规范性（2分）	采购实施计划是否符合计划管理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实施计划的规范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②是否通过确定供应商资格条件、设定评审规则等措施，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功能；③是否按政府集中采购目录、采购限额标准要求委托采购代理机构；④采购方式、评审方法和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符合法定适用情形和采购需求特点；⑤是否按备案要求报财政部门备案。			2	

		<p>采购代理机构开展政府采购业务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代理机构专业性情况。</p> <p>采购代理 机构专业 性 (2分)</p>	<p>评价要点:①是否建立完善的政府采购内部监督管理制度,具备开展政府采购业务所需的评审条件和设施;②是否与采购人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明确约定双方权利义务;③是否严格按照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代理业务。</p>			2	
		<p>采购信息公开是否符合采购项目信息公开管理有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项目信息公开的标准性、时效性情况。</p> <p>采购信息 公开标准 时效性 (2分)</p>	<p>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②是否首先在唯一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开信息;③是否公开政府采购意向;④是否公开采购公告、信息更正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公告、验收结果公告等;⑤是否随采购公告公开采购需求、采购文件、预算金额</p>			2	

			况。	等内容；⑥公告的起止时间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采购评审 公平公正 性（2分）	政府采购项目评审过程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评审的公平性、公正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②是否按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③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是否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④是否依法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并按规定时间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2	
		合同签订 严密性（2	合同签订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评价要点：①是否围绕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设置合同权利义务；②是否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			2	

		分)	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合同签订严密性、合规性情况。	需求的所有内容;③是否包含完整的履约验收方案;④是否使用国务院有关部门依法制定的政府采购合同标准文本;⑤按规定开展需求调查的采购项目,是否聘请法律顾问审定合同文本;⑥是否按政策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履约验收 严格客观 性(2分)	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履约验收的严格规范、客观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②对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是否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③对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④是否将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⑤是否将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2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各级资金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案卷研究、实地调研、网络电话调查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			3	

				是否落实到位（1分）。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8分）	垃圾分类覆盖（4分）	考察是否完成目标值。	得分=百分比*总分。	1. 现场调研记录； 2. 项目实施记录；	主管单位考核记录；内部考核台账；第三方调查机构	3	农村垃圾分类覆盖面不佳
		垃圾分类设施投放完成率（4分）	考察是否完成目标值。	得分=百分比*总分。		4		
	产出质量（8分）	智能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4分）	（抽检正确投放质量/抽检总质量）*100%	依据现场评价、检查验收等资料。垃圾分类投放准确率≥99%，得满分；每降低1%，扣0.2分。		监理资料、材料配比实验报告、完	2.2	投放准确率不高

		智能垃圾分类设施完好率（4分）	考察保洁作业质量是否达标。	依据现场评价，进行随机巡查，每发现1处扣0.2分。扣完为止。		工验收资料	3	见指标分析
	产出时效 (6分)	垃圾清运及时性（3分）	考察垃圾收集清运是否及时。	依据现场评价、检查验收等资料。垃圾收集清运及时性≥95%，得满分；每降低1%，扣0.2分。		项目实施 方案、档案资料	3	
		宣传培训及时性（3分）	考察项目检查考核是否及时。	依据现场评价、检查验收等资料进行赋分。			2	见指标分析
	产出成本 (3分)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	考察成本控制是否有效。	无超预算得满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3		

		性（3分）						
效益（25分）	社会效益 （6分）	改善人居环境（3分）	考察垃圾分类项目对改善居民生活环境的影响程度。	按明显、一般、不明显三档进行酌情赋分。明显得3分，一般得1分，不明显得0分。	1. 现场调研记录； 2. 项目实施记录；	现场访谈、社会调查	2.5	见指标分析
		提升居民环保意识（3分）	考察项目实施对提升村（居）民环保意识的影响程度。	按明显、一般、不明显三档进行酌情赋分。明显得3分，一般得1分，不明显得0分。			2	见指标分析
	生态效益 （6分）	节约土地资源（3分）	考察节约土地资源的影响程度。	按明显、一般、不明显三档进行酌情赋分。明显得3分，一般得1分，不明显得0分。			3	
		减少环境污染（3分）	考察减少环境污染的程度。	按明显、一般、不明显三档进行酌情赋分。明显得3分，一般得1分，不明显得0分。			3	
	经济效益	降低垃圾	考察降低垃圾处理	按明显、一般、不明显三档进行酌情赋分。明显			2.5	见指标分

	(6分)	处理费用 (3分)	费用的程度。	得3分，一般得1分，不明显得0分。				析
		增加运营 企业收入 (3分)	考察增加运营企业 收入的程度。	按明显、一般、不明显三档进行酌情赋分。明显 得3分，一般得1分，不明显得0分。			3	
	可持续影 响(3分)	健全长效 管理机制 (3分)	考察项目的对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的可 持续影响。	按明显、一般、不明显三档进行酌情赋分。明显 得3分，一般得1分，不明显得0分。			3	
	满意度(4 分)	市民满意 度(4分)	居民对垃圾分类项 目实施效果的满意 程度。	依据问卷调查，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每降低 1%，扣0.2分。			3.2	依据调查 问卷统计 分析
	合计						88.4	

附件三：社会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

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政府采购项目满意度、公众知晓度调查问卷您好！

根据威海市环翠区财政局、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相关规定要求，我公司现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为全面了解项目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特开展本次问卷调查，您的意见非常重要，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填写说明：除特别说明可多选题的题目外，其他问题只选一个选项，请您在相应选项前的口打“√”。

1、您对环翠区实施智能垃圾分类的情况有了解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了解	52	66.67%
<input type="checkbox"/> 了解	19	24.36%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6	7.69%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了解	1	1.2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2、您住的小区是否有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培训”活动？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73	93.59%
否	5	6.4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3、您住的社区是否配置了垃圾分类宣传栏或宣传刊板？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76	97.44%
否	2	2.5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4、您住的社区是否配置了智能回收箱和分类桶？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74	94.87%
否	4	5.1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5、您日常生活中是否会注重生活垃圾分类？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72	92.31%
否	6	7.6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6、您对环翠区实施智能垃圾分类的情况有了解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了解	54	69.23%
<input type="checkbox"/> 了解	14	17.95%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9	11.54%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了解	1	1.2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7、对于环翠区实施智能垃圾分类回收项目您认为有必要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有必要	57	73.08%
<input type="checkbox"/> 很有必要	20	25.64%
<input type="checkbox"/> 没必要	1	1.28%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8、您认为环翠区实施智能垃圾分类回收项目实施对改善人居环境的影响程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明显	57	73.08%
<input type="checkbox"/> 明显	15	19.23%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5	6.41%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明显	1	1.2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9、您对环翠区实施智能垃圾分类回收项目的实施工作过程满意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54	69.23%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18	23.08%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6	7.69%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10、您平时对开展智能垃圾分类方面关注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4	5.13%
<input type="checkbox"/> 偶尔了解一下	15	19.23%
<input type="checkbox"/> 一直很关注	59	75.6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11、您对实施该环翠区实施智能垃圾分类项目后的整体效果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满意	46	58.97%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25	32.05%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7	8.97%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12、您认为环翠区实施智能垃圾分类项目实施对提升村(居)民环保意识的影响程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明显	46	58.97%
<input type="checkbox"/> 明显	22	28.21%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9	11.54%

口不明显	1	1.2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8	

13、您对环翠区实施智能垃圾分类项目还有哪些建议或者意见？答：_____ [填空题]

题]

填空题数据请通过下载详细数据获取

附件四：问题清单

清单一	绩效目标申报重视程度不够，项目目标管理有待完善
清单二	垃圾分类社会氛围不足，群众垃圾分类意识弱
清单三	垃圾回收利用率的水平仍然较低

附件五：其他附件材料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威环政办字〔2019〕35号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1月26日



— 1 —

威海市环翠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威环机事字（2020）8号

关于印发《威海市环翠区党政机关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区直各部门、单位：

为贯彻落实区政府《关于印发〈环翠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的通知》（威环政办字〔2019〕35号）和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环翠区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标准的通知》（威环垃圾分类组办〔2020〕2号）文件有关要求，全面推动全区党政机关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现将《威海市环翠区党政机关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活垃圾分类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充分认识普遍推行垃圾分类制度作为重大民生工程、重大社会治理工程的重要意义。各部门、单位要高度

中标通知书

威海市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委托，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代理的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等项目（项目编号：SDGP371002202002000039（包一：生活环境提升智能垃圾分类市场化运营））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确定威海市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299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玖万元整）。

请威海市粤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威海市环翠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盖章）

2020年5月28日



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盖章）专用章

2020年5月28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了解详情。





